证券代码：002983　　股票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1-037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8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会议由董事长彭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9)。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0)、《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83　　证券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1-039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芯瑞达	股票代码	0029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先胜	屈晓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方兴大道6988号芯瑞达科技园	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方兴大道6988号芯瑞达科技园	
电话	0551-62555080	0551-62555080	
电子信箱	zqb@core-reach.com	zqb@core-reach.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6,885,726.14	205,265,502.44	5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061,990.34	35,198,329.03	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805,866.28	25,291,426.82	-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9,241,554.03	81,739,361.87	-30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0	-1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0	-1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3.75%	-0.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22,598,184.23	1,396,699,919.52	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2,924,004.45	1,028,366,014.11	-0.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友	境内自然人	55.76%	79,000,000	79,000,000		
安徽鑫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2%	20,000,000	20,000,000		
合肥鑫智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780,000	1,780,000		
深圳南山创维信息技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1,714,286			
伍春银	境内自然人	0.81%	1,142,858			
王鹏生	境内自然人	0.71%	1,000,000	750,000		
戴勇坚	境内自然人	0.26%	372,629	331,429		
盛伯根	境内自然人	0.21%	293,200			
#韩虎强	境内自然人	0.15%	213,300			
刘启源	境内自然人	0.14%	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戴勇坚系彭友的配偶王玲丽的姐姐的配偶。(2)鑫辉投资为彭友、王玲丽夫妇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鑫智咨询为公司员工持股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中，实际控制人王玲丽出资额占鑫智咨询出资总额的45.79%，鑫智咨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玲丽。彭友与鑫辉投资、鑫智咨询、戴勇坚系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983　　股票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0-038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8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会议由苏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39)。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0)。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83　　证券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1-040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1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354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截至2020年4月22日止，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542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97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59,397,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费、承销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合计人民币33,492,028.30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5,905,371.7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051”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金额	45,939.74
减：发行费用	3,349.2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2,590.54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8,529.46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433.24
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	32,000.00
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0.68
加：财务费用-存款利息收入	47.54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85.84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净额余额	2,860.54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4.21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884.7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了专户存储制度，2020年4月22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4月30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明珠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各募集资金存款专项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明珠支行	1302011129100108028	3,732,081.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112301011300609231	1,776,526.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3401040160000871575	23,338,936.94
合计		28,847,544.4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附表1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939.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56.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62.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平板显示背光器件扩建项目	注①	26,801.83	26,801.83	2,317.20	7,148.51	26.67%	2022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LED照明器件扩建项目	否	5,045.59	5,045.59	0.00	22.76	0.45%	2021年11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549.56	9,549.56	439.69	597.87	6.26%	2022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运营资金	否	1,193.56	1,193.56	0.00	1,193.56	1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590.54	42,590.54	2,756.89	8,962.7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42,590.54	42,590.54	2,756.89	8,962.7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新型显示背光器件项目与研发中心项目的项目实施地合肥市经济开区，现已纳入国家级合肥滨湖科学城及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的相关规划范围。公司项目相关审核进度受上述规划等影响有所减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2020年11月9日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型平板显示背光器件扩建项目”的实施方式由“新建车间”变更为“新建车间和利用现有车间”实施，建成产线数量与投资总额不变，利用现有车间方式可以快速增加产能，抢占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生产经营效率与效果。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33.2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433.24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30Z1752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计34,884.75万元，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除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资金外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利息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金融机构投资理财品种，包括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权益凭证等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已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32,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平板显示背光器件扩建项目	新型平板显示背光器件扩建项目	26,801.83	2,317.20	7,148.51	26.67%	2022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6,801.83	2,317.20	7,148.51	26.67%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2020年11月9日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型平板显示背光器件扩建项目”的实施方式由“新建车间”变更为“新建车间和利用现有车间”实施，建成产线数量与投资总额不变，利用现有车间方式可以快速增加产能，抢占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生产经营效率与效果。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1-067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374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30,192.23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1,922,3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90,202,100元，已于2019年8月26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可转债发行的募集资金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9]G18015860052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800t特种超硬合金智能化生产项目	17,364.99	15,192.23
2	年产600万支精密特种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智能制造项目	19,473.50	15,000.00
合计		36,838.48	30,192.23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8月12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0,799,383.95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02,786,710.48元(含利息)。

三、本次募集资金出现闲置原因，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途

鉴于募集资金需要按照募投项目建设情况逐步投入，不会一次全部投入，故本次募集资金有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和违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承诺实施计划。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577.5万元。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符合公司和投资者利益，不存在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改变或变相改变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之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改变或变相改变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之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已归还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1年8月12日，公司已将16,0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1-068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实施。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374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30,192.23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1,922,3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90,202,100元，已于2019年8月26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可转债发行的募集资金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9]G18015860052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800t特种超硬合金智能化生产项目	17,364.99	15,192.23
2	年产600万支精密特种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智能制造项目	19,473.50	15,000.00
合计		36,838.48	30,192.23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闲置原因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8月12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0,799,383.95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02,786,710.48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当中，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需求是阶段性的。因此，公司存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额度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一年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和使用为前提)。

(三)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保本型银行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银行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将提供保本承诺，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

(四)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六)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

(七)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不属于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存在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不属于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存在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

2、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1-066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明钦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改变或变相改变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之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实施。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不属于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存在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1-065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董事7名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和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实施。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和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21-31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6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分别为：王莉娜、闻卿、邓启华，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莉娜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并同意《关于对北京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21-32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赵晓东	董事长	不能正常履职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燕京啤酒	股票代码	0007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徐月香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9号		
电话	010-89490729		
电子信箱	zqb@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17,040,813.55	5,565,237,546.04	13.51%
主营业务收入(元)	6,126,290,431.04	5,369,729,918.84	14.09%
利润总额(元)	461,561,610.52	407,079,038.34	1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8,383,141.24	269,206,704.45	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8,905,382.11	270,460,463.99	-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78,877,446.34	1,954,283,009.18	-14.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23	0.0955	7.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3	0.0955	7.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	2.03%	0.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042,774,800.20	18,491,856,830.83	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31,954,947.65	13,243,571,806.41	2.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5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40%	1,617,727,568	0	297,607,894	1,320,119,67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9%	126,461,787	16,146,336	0	126,461,787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7%	52,686,697	0	11,306,780	41,379,917		
唐建华	境内自然人	1.78%	50,257,239	10,000	0	50,257,239		
#刘存	境内自然人	0.54%	15,114,747	5,767,000	0	15,114,7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内需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14,293,775	14,293,775	0	14,293,775		
#吴懿兵	境内自然人	0.47%	13,127,842	-970,958	0	13,127,842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5%	12,647,600	0	0	12,647,6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5%	12,647,600	0	0	12,647,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5%	12,647,600	0	0	12,647,6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京燕京啤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19.94%股份。 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副董事长：谢广军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21-30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5人，实际参加董事14人，分别为：谢广军、刘翔宇、李光俊、董学增、郭卫平、贾凤超、肖国锋、吴培、林智平、郭晓川、朱立青、张桂卿、周建、尹建军。公司董事长赵晓东先生因不能正常履职未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朱立青女士、尹建军先生在新的独立董事就任前继续履职。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8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法律顾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会议决定，聘任北京市信利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常年法律顾问，任期一年。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广军、刘翔宇因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关联董事肖国锋因在北京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11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关于对北京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于2021年8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